



上海市学术著作出版基金

齐格蒙特·鲍曼思想中的个体与政治

郭台辉 著



上海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市学术著作出版基金

博士文库

齐格蒙特·鲍曼思想中的个体与政治

郭台辉 著

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齐格蒙特·鲍曼思想中的个体与政治/郭台辉著. —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7

(博士文库)

ISBN 978-7-208-07230-5

I. 齐... II. 郭... III. 鲍曼, Z. —哲学思想—研究
IV. B561.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104428 号

责任编辑 徐晓明

齐格蒙特·鲍曼思想中的个体与政治

郭台辉 著

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www.ewen.cc)

世纪出版集团发行中心发行

上海商务联西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635×965 1/16 印张 21.25 插页 4 字数 261,000

2007 年 8 月第 1 版 2007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208-07230-5/D·1236

定价 32.00 元

序

现代性是政治学、社会学、哲学等学科研究的重要课题，齐格蒙特·鲍曼则是现代性学术星空中的一颗璀璨星星。英国学者丹尼斯·史密斯在评价鲍曼时说道：“假如你对时下极为流行的有关现代性和后现代性的论争感到生疏的话，最好先读一下齐格蒙特·鲍曼的书。当今世界有许多最有趣的、最有影响的、对我们人类生活境遇的许多方面加以论述的理论家，鲍曼就是其中一位。”¹当代思想巨擘安东尼·吉登斯在评价鲍曼时也说道，齐格蒙特·鲍曼堪称是一名出类拔萃的后现代理论家。²鲍曼所得到的评价应该经得起时间的考验。

迄今为止，鲍曼的学术生涯已达40余年。40多年来，他始终笔耕不辍，著作等身，对一系列社会、政治问题进行了深度思考，并且在自身知识的基础上形构了自己的信仰。其中，对现代性发展的反思作为一条连贯的线索，贯穿于其庞大的思想体系。他不仅承接了古典社会学家对现代性问题的思考，而且结合20世纪晚期高度现代性的社会背景，把对现代性发展的反思进一步推向深入。作为现代性星空中的一颗耀眼明星，鲍曼的现代性思想具有如下两方面的特征：

首先，鲍曼是一位真正把对现代性的反思建立在自身体验基础之上的知识分子。鲍曼的一生曲折坎坷，他参加了惨绝人寰的第二次世界大战，体验了“斯大林主义”的政治恐怖，目睹了两极对峙的紧张局

势，见证了社会主义阵营的突然解体。他融多重角色于一身：从市民到军人、从体制内的人到局外人、从实践者到思想大师、从意识形态的理论家到彻底的怀疑论者。对于鲍曼来说，这些经历和角色的确使他的精神承受了太多的张力：为祖国奉献了自己的青春和知识，但却遭遇了祖国的两次驱逐；享受了现代性给他带来的安逸生活，但却无法摆脱对消费社会的深深忧虑；始终怀有对社会主义的坚定信仰，但却要见证苏联东欧阵营的解体。这是现代性的矛盾在他个人生活和思想上的投影。面对这种矛盾性，鲍曼的可贵之处在于他没有完全被弥漫的现代性张力所吞噬，而是始终保持着知识分子的“独立性”，通过对现代性的切身体验来阐明自己对现代性的理解，以现代性在他心灵上的投照点作为转移，随着自身处境的变化而变换着现代性的研究主题。

其次，鲍曼是一位真正超越“现代”与“后现代”争论的思想家。当然，国内外学术界已经把“后现代主义者”的标签贴在了鲍曼身上。其实，在鲍曼看来，“现代”与“后现代”的区别并不是人们想象中的那么明显，它们不是彼此对立或时序继替的概念，它们只不过表明了知识分子所使用的两种截然不同的策略，不过是把握西方社会变迁的理想工具而已。他说道：“无论现代性与后现代性之间的差别是在于它们之间的‘真实状况’(actual conditions)，还是在于对它们的感知(perception)，在我看来，这一对概念都是极端重要的。因为在知识分子自我觉醒的语境中，在知识分子理解自身的社会地位、任务和策略的语境中，它们都雄辩地展示了‘西方文化’的困境，成为我们把握这个时代社会变化趋势最根本范畴。”³其实，与现代性和后现代性所标示的断裂性相比，鲍曼更愿意以“流动的现代性”来标示现代性发展的连贯性。鲍曼是现代主义者还是后现代主义者，他自己或许也不清楚，他所能做的实际只是以自身所处的矛盾的现代性条件为基础，熟练地应用现代性和后现代性这一对孪生工具加以阐述。在这一点上，鲍曼的立场与西方大部

分思想家存在差别。通过维护还是解构现代性这一标尺,我们可以把反思现代性的阵营划分为现代主义阵营和后现代主义阵营。前者尽管对现代性进行了尖锐的批判,但他们相信,现代性是“一项未完成的工程”,人类并没有步入所谓的“后现代社会”,哈贝马斯、吉登斯堪称是这一阵营的代表人物。相比之下,以利奥塔、福柯、德里达等人为代表的后现代主义者则明确标示自己的后现代主义立场。在《后现代状况》一书中,利奥塔对后现代主义的立场进行了明确的定位,他指出:“我把后现代主义简单地规定为一种对超验话语(metadiscourse)的不信任。”⁴通常来说,后现代主义对现代性解构有余而重建不足。面对现代与后现代立场的分野,鲍曼则游刃于两者之间,通过对后现代社会的社会学分析,他给我们勾画了现代社会的衰竭方式,加深了我们对于现代性的理解;另一方面,通过对后现代主义观点的反驳,他又强调了现代性的连续性,并一定程度上复活了“现代性的光彩”。

本书摘取现代性研究星空当中或许是最耀眼的一颗加以品赏和审视,其意义自然不在言表。当然,耀眼的光芒要求品评者具有足够的勇气,同时也给品评者增添了难度,它不仅要求品评者具有扎实的知识底蕴,而且还必须具有相应的穿透光芒的能力。从本书的解读来看,以下两方面的挖掘应当是值得肯定的。

首先,本书从政治社会学理论的角度对鲍曼的庞大理论体系进行连贯阐释,以“个体与政治”作为主线,把鲍曼不同时期的思想和理论有机地统一起来,这体现了作者把握问题的能力。不论这种研究结论可能在国内引起多大的争议,他对鲍曼所做的这种深度挖掘和连贯阐释,在国内当不多见。

鲍曼的一生曲折多变,但与他有类似经历的人肯定不止一个。鲍曼的可贵之处在于,他能够将对生活的体验转化成为富有洞见的社会理论,能够根据不同的生活情境形塑不同的研究主题,以此启迪人们

思考其每日栖息于其中的社会。鲍曼的品质不仅带来了与其等身的著作,而且还使其著作涉及非常广泛的主题,如道德、阶级、现代性、权力、国家、全球化等等。如何将这些内容迥异甚至彼此相反的理论要素有机结合起来,以窥透鲍曼理论体系之内核,这对于鲍曼的诠释者来说不啻是一项重大的挑战。事实上,从目前已经发表或出版的有关鲍曼的研究成果来看,大部分都只是以编年史的方式对鲍曼的思想加以介绍,⁵或者选择其思想体系中的某个要素加以诠释,⁶透过其思想体系来寻找其理论内核的情况尚不多见。本书以“个体与政治”作为主轴对鲍曼的反思现代性思想加以诠释,不仅使读者看到了鲍曼学术发展的连续性,而且更重要的是,它使读者领略到了鲍曼始终不渝的人文关怀。从根本上说,不论是出于对现代性的维护,还是出于对现代性的解构,现代性研究者的目标都在于,阐明现代性后果的反目的性以及由此导致的对人类生存和生活的危害,揭示现代社会中的“人”才是一切现代性理论的真正原点。从这一角度来看,作者以“个体”作为阐释鲍曼思想体系的出发点,通过个体的解放与磨难来理解鲍曼的反思现代性理论。这超越了一般意义上的文本解读,或许也更符合鲍曼的本意。

其次,从超越于对鲍曼思想体系进行阐释的视界来看,本书实际上也是对现代性本身的一次深层耕犁,这点突出体现在对“个体与政治”之间关系的解读上。“个体与政治”的关系始终是政治学研究的最根本问题。个体是现代政治得以建立、展开和运作的基础,政治是个体以公民身份所从事的活动,它旨在保障个体始终持有“人之为人”的条件。然而,现代社会的实践表明,个体已越来越屈服于支配着他们的政治权力,作为人类行为的政治,越来越变成了个体无法控制和反而被其控制的压倒性力量。这是现代性悖论的体现,也是作者在选择这一论题时应当思考过的问题。

现代政治的建立以启蒙思想家所确立的社会契约论思想为基础。

在个体与政治的关系上,契约论预先假定了“个体优先于政治”的原则。在理解原初意义上的个体方面,启蒙思想家们最常用的办法之一就是抽掉现存社会中的一切人为关系,把它还原为一种纯粹的“自然状态”,再据此来考察人之为人的条件。尽管自然状态的呈现各有差异,但启蒙思想家们所设想的原初个体终归具有如下共同特征:(1)自然状态下的个体是“多元化”的,他们有着不同的价值、信仰、追求和行为方式。(2)自然状态下的个体是“自由的”、“独立的”和“平等的”,他们可以自由地按照自己的意志行事,这是他做人的资格,也是他作为人的权利。(3)自然状态下的个体是可“通约的”,他们之间存在着部分共同的利益,也具有为这种利益而彼此通约的精神。正是由于这些属性,现代政治才具备了其构建的基础,个体也才能转化成公民。

原初个体的属性决定了现代政治的建立、性质和目标。不论原初个体之间的共同利益是一些什么内容,保持人与人之间的秩序、保障个体的固有价值(如自由、平等、正义等)和增进个体的幸福,这是一切自然状态的内在需求,也是现代政治赖以建立的基础和一切政治运作的基本原则。如果说原初意义上的个体是完整意义上的“人”的话,那么,现代政治的意义就在于保障个体“成为人”的条件,即通过保障个体的自由和财产、保证个体与个体之间的平等和正义等方式使所有个体具有同等的作为“人”的资格。这是启蒙思想家们设想的“理想类型”的政治,这种政治的最根本特征在于其公共性。

然而,现代政治的建立原则并不能保证现实的政治运作始终恪守其公共性轨道,实际上,政治运作的公共性程度取决于另一种重要因素,那就是“公民”。个体是“私人”的体现,而公民则是公共性的担当者,是个体在政治领域中的转化形式。公民不仅内含了个体的内在诉求,而且还承载了个体与个体之间的公共规范。现代政治是个体以公民身份行动的平台,政治的公共性程度取决于公民的政治参与程度。

当所有个体都以公民的身份参与政治运作,政治的公共性程度也就最高。当然,除了小国寡民有这种可能性外,在现代民族国家,以所有公民直接参与为表征的政治运作形式在实践上是不可能的。但是,这并不意味着个体就可以放心地把政治交由少数精英或专家来运作,因为如果真正如此的话,政治的公共性就下降为零,个体就被置于少数人或一个人的掌控之下,个体作为“人”的资格也就根本得不到保障。

现代政治有其产生的必要性,但不可否认,现代政治也越来越成为人类生活和命运的主宰。现代政治的悖论在于一方面它假定了它的公共性,另一方面,它又越来越逃离公民的掌控,政治公共性不断萎缩。为什么会形成这样一种情况呢?在笔者看来,原因既有政治本身的,也有个体方面的。从政治一端来看,民族国家的官僚制运作机制已经达到了极其复杂和高度技术化的程度,而且民族国家的政治还与全球政治形成了密切的关联。现代政治的这种变化已远远超出了公民可控制的范围,使他们形成对于政治的无力感和疏离感。从公民一端来看,现代社会越是发展得完善,它就越催生出一种与公共性要求背道而驰的力量,它使社会越来越趋于个体化、原子化,使个体只顾自己的私利,对于政治公共性问题漠不关心。另外,政治公共性发展的程度取决于全体公民的政治参与程度,而不是特定公民的参与行为,这不仅使个体产生明显的无力感,而且还非常容易唤起个体的“搭便车”思想。正是由于上述原因,现代政治越来越摆脱了公民的缰绳而落入专家和政客等人的手里,个体成为专家政治、官僚政治的支配对象。因此,从这一角度来看,在笔者看来,“个体与政治”这一论题,本身就意味着对现代政治的一次深层反思,有着极其重要的意义。

鲍曼是从反思现代性的视角来关注个体的意义。这一视角具有普遍适用性。特别是鲍曼关于关注个体的社会政治思想是基于他对不同社会制度的生活体验和提炼,因而他的思想不仅对于反思资本主义社

会有现实意义,同时对于反思社会主义社会也有现实意义。中国的现代性有其独特性。中国现代化的起步比西方晚得多,又遇到内忧外患,于是通过革命手段建立新的独立国家成为现代化过程中的主题。新的国家建立以后,现代化进入了一个新的历史阶段,但由于社会主义的革命目标和现代化的目标没有完全统一起来,两个目标时而一致,时而冲突,或互相交替,或犬牙交错。总的来说,现代化进程并不顺利,而是颇多挫折。直到“文革”结束以后,即20世纪70年代末80年代初改革开放以来,现代化才由革命性阶段发展到建设性阶段。在革命性现代化阶段,由于革命化的意识形态的影响,彰扬集体,贬抑个人,长期以来不分青红皂白地批判所谓“个人主义”,把个人主义看成万恶之源和洪水猛兽,甚至把个人对自己事业的执著追求统统作为“个人奋斗”、“个人野心”而加以否定。整个社会在“少数服从多数”这种思想铁律的指导下,少数人被称作“一小撮”、“极个别”而遭到精神上的任意批判和肉体上的任意打压。在这种境况下,个人的合法权益得不到保障,个人的作用得不到有效发挥。其后果反过来又损害了集体和社会,使集体和社会缺少活力和动力,从而也损害了国家,这可谓两败俱伤。

进入建设性现代化阶段,特别是90年代实现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以后,首先经济生活发生了根本变化,不再是物资匮乏,生活贫困,而是物质逐渐丰富,生活逐渐富裕起来。在经济生活中,个体的积极性被大大调动起来,比如生产能手、企业精英、商业精英、管理精英日益涌现出来。在经济发展的基础上,文化领域和政治领域也在悄悄发生变化。文化的多样性、丰富性得到彰显,各个领域的知识精英开始登上社会舞台;政府的公共服务性得以强调,人性化、个性化被日益重视。这些进步都是毋庸置疑的。然而,不可否认的是,由于路径依赖的惯性作用,传统的痼疾不可能一下子完全消除。社会在统一化的氛围中仍然在不同程度上存在对个性的压抑。青少年独立、自由地学习和思考的积极

性没有被充分释放。社会上个人的主动性、创造性的发挥还受到观念上和体制上的制约,特别是宪法所赋予的公民的各项自由权利还没有得到切实的保障。有些政府部门可以用各种理由,以各种形式任意侵犯或变相侵犯公民的权利,毋宁说,这些现象在某些人(包括官员)看来已经司空见惯了而并不以为是问题。

除此之外,在现代化过程中还不断出现新问题。由于中国是后发国家,现代化的进程是由国家推动的,在市场经济发展中,政府也起着主导作用。这样势必加强国家能力建设,政府也顺理成章地成为强势政府。中国长期以来的传统意识形态影响使得目前权力监督机制还相当缺位,因此,强势政府对个体生存的忽视和对公民权利的侵犯有时几乎是难以避免的。同时,在市场经济取得巨大成绩的同时,也出现了相当严重的两极分化。一方面出现了不少富人,再一方面也出现了不少贫困者,尤其是部分贫病交加的特别困难者。如何关心和救助这些人,如何进一步实现社会公平,成为一大社会问题。社会有责任,但更多的应该是政府的责任。如今的政府和社会比以前更有热心,但由于种种原因,仍然捉襟见肘,疲于应付。中国是世界上人口最多的国家,按理说,人们越多个性的社会越是丰富多彩,斑驳陆离。但我们“一律”的社会观念对独特个性的容忍度是很有限的。然而,问题恰恰在于,从人才培养和成长的角度看,有想象力和创造潜力的往往不是出自芸芸趋同者,而是出自独特个性者。我们多年来的传统的思想教育特别是所谓思想斗争无形中不知不觉地在扼杀了多少有才能者。中国人并不比别人笨,但为什么难以培养出“大师”,恐怕重要原因之一就在于此。

对个体命运的漠视甚至损害的背后有一个理论问题没有完全解决,就是如何正确处理好个体与集体的关系。这个问题涉及政治观念和政治制度。

集体概念的外延和内涵有很大的弹性。它小到几个人,多到整个

社会。从一定意义上说,个体与集体的关系就是个体与社会的关系。集体作为组织形态是丰富多彩的,可以表现为企事业单位,可以表现为社会团体、政党,最高可以表现为国家,等等。

出于论述的方便,笔者在这里仅从较一般性的意义上来谈谈个体与集体的关系,认为两者之间是互动和互补的关系。人是群居的社会动物,并且必须在不同的群体组织中生活。个人是集体的一员,是集体存在的前提。个人的需求和欲望是集体生活动力的初始源泉。集体制定各种规则既保证个人能力的发挥和对利益的正常诉求,又制约强势个体对弱势个体和集体的损害行为。一个良好的集体首先要尊重和保护个体。只有建立在此基础上的联合和团结才是有活力的和强大的。我们现正在建设和谐社会,从一定意义上说,其核心要求就是建设一个个体与集体的关系和谐的社会。社会主义强调集体的重要性,出发点并不错。问题是通过什么途径达到这一目标。只有个体的权益得到保障,集体的权益才能够得到保证。反之,个体的权益如果受到损害,那么集体的权益最终就成为空中楼阁。这一道理已经由无数事实所证明。

这里值得我们注意的是,存在一个人们在社会生活中分工合作的现象,即当个人用合法、合理的手段谋求自己利益时,客观上就合乎逻辑地演绎为公众的利益。正像亚当·斯密在阐述市场体制的神奇作用时所说:“我们能享有可口的晚餐,并非由于肉摊主、酒贩子或面包师的仁慈善良,而是由于这些人对自己利益的关心。我们求诸的不是他们的良心,而是他们的自利之心,我们从来不必去对他们诉说我们的生活需要,而只需讲交易对他们带来的好处。”⁷他认为市场经济体制下,人们在追求自身利益时,个人对社会利益的贡献往往要比他自觉追求社会利益时更有效。斯密所说的实际上是:要求个人对集体的善的行为要遵循自愿原则和自利原则,也就是个人和集体的双赢原则。

反过来,如果完全否定了个人利益,用强制的方法迫使每个人用牺牲自己利益的方法去为公众谋福利,可能在一个短时期内有一定效果,但从长远来说肯定是行不通的。结果是所有人的需求都得不到满足,每个人的利益都受到损害,甚至使整个社会生活瘫痪。历史已经得到证明,这个教训贯穿于中国计划经济时代始终,其结果是导致人们经济生活的几近崩溃。个体的独立自主是集体力量的源泉。一个好的集体是放大而不是缩小个人的力量。这里,集体的规则和制度是至关重要的。如果这个集体是社会或国家时,民主法治的规则和制度则是最优的选择。从这个意义上看,一个国家的强大,从根本上说,并不在于经济实力和军事实力,而在于这个国家的民众的自由和独立自主及其组织化的程度,即社会的强大。我们所说的集体往往很大程度上是指单位,其实单位仅仅是初级层次的集体。现代意义上的集体是集团或团体化,是自主自愿和利益一致的横向联合。从现代政治观念上来看,企业仅是私人领域,而社会团体才是公共领域,才是现代集体的标志。从这个标准来看,中国人还没有经过现代组织化的训练,基本上仍是一盘散沙。

个人与集体的关系从一定意义上表现为人民、公民的概念差别与关联上。这方面中西之间存在明显的差异。

众所周知,人民作为一个集体意义上的概念,为一个国家民众的总称,而公民则是个体意义上的概念,是人民中的个体行动者的称谓。前者主要是政治概念;后者既是政治概念也是法律概念。人民表现为现代国家主权的属性以及广大民众集体行动的意义,而公民是宪法赋予的各项权利和义务的承担者,以及人民行动得以具体落实的载体。

社会主义国家历来强调人民的概念,例如:为人民当家作主、人民政府、人民军队、国家一切权力属于人民,等等。但人民怎样才能当家作主,人民如何影响和支配国家权力。这些都需要具体可操作性的制

度保证,从而使人民的意义得到真实体现。相对而言,西方国家也讲主权在民,人民主权是西方国家政治制度中的一个重要原则。虽然这究竟能在多大程度上兑现也是值得商榷的,但西方政治中毕竟存在重视个体的传统。在西方自由主义思想中,个人主义是最重要的原则之一,是自由主义的基础和出发点。这一原则体现在政治制度中,是宪法保障公民的各项权利。公民与人民起着互补作用,相得益彰。人民的作用在公民的权利义务中得到一定的体现。所以西方学界也有“国民主权”的说法。

虽然我们的宪法中规定了公民的权利义务,但实际政治生活中,很长时期是不提或极少提到公民的概念。在过去相当长的“阶级斗争为纲”的时期,认为人民中是划为阶级的。强调无产阶级与资产阶级在政治思想领域中的斗争是长期的。在以往各项带有极左色彩的政治运动中,都不断地把人民中的所谓“极少数”或“极个别”拿出来批斗和打倒,所以,所谓的人民就只剩下工农兵,而学与商等其他群体常常被贴上“臭老九”、“资产阶级的走资派”等标签而排斥于人民之外,或被边缘化。相应地,“人民”概念也被碎片化了,在政治行动中很难有实质性的意义。只有在政治运动中,需要把人们动员起来为主流政治服务时,人民的作用才不同程度地显示出来。不过,这时的人民并不是政治的主宰,而是被政治所主宰。

有一种背反的现象值得我们注意:中国长期高扬集体主义,但在民众中却并没有培育出多少真正的集体主义精神。众所周知,中国人的公共观念是相当薄弱的,最多是小集体主义、小团体主义而已。同时,尽管我们的宣传工具竭其所能鞭挞个人主义,而中国人根深蒂固的自私观念并没有减少多少,最多是隐蔽了一点而已。相反,虽然西方人公开肯定个人主义的积极意义,但他们的公共精神反而相当充分。人们之间的互相关心、宽容、帮助也是很普遍的。出现这些适得其反的现象

的原因是需要我们认真反思和研究的。也许,这就是真正的“政治辩证法”。

以上所写既是受鲍曼思想的启示,也是受本书作者独特思路的影响而有感而发。个体与集体,个体与政治是政治学关注的最基本的主题之一,值得我们持久地思考和研究下去。

孙关宏

2007年3月5日

注 释

- [1] 丹尼斯·史密斯:《后现代性的预言家:齐格蒙特·鲍曼传》,江苏人民出版社2002年版,第1页。
- [2] Anthony Giddens(1992), “Uprooted signposts at century’s end,” *The Times Higher Education Supplement*, 17, January, pp. 21—22.
- [3] Zygmunt Bauman(1992), *Intimation of Post-modernity*, London and New York: Routledge, p. 103.
- [4] 转引自余碧平:《现代性的意义与局限》,上海三联书店2000年版,第100页。
- [5] 参见《后现代性的预言家:齐格蒙特·鲍曼传》一书。
- [6] 如 George Ritzer 和 Lan Varcoe 等人的著作,前者偏重研究鲍曼思想中现代性与后现代性的连续性,而后者则注重研究鲍曼思想中文化与权力的关系。
- [7] 亚当·斯密:《国民财富的性质与原因的研究》,商务印书馆1972年版,第14页。

中文摘要

我们是否已经进入了一个新的历史时期？现代理论是否有能力解决当前时代的问题？这一重大的理论和现实问题在当代西方哲学社会科学界尚无定论。本书以萨拜因的“历史主义”政治理论研究范式为方法论，阐述当代西方著名思想家齐格蒙特·鲍曼思想中个体与政治的关联性，以此参与对这一问题的讨论。通过分析个体与政治在西方近代以来的关系变迁，我们发现，现代政治在经济全球化时代已难以满足个体对自由和稳定的双重渴求，而新的政治又尚未型塑。由此，本书的最后结论是，当前的经济全球化时代是处于一种新的历史过渡期。

第一章是方法论基础。我们从分析鲍曼关于个体的存在方式、特征和价值的思想入手，指出个体与社会的互动关系使西方历史呈现出一种个体化的逻辑进路，而政治在此进路中则是作为一种维持个体正常社会交往的公共秩序。在此基础上，我们揭开鲍曼思想的复杂源流，发现葛兰西、齐美尔和阿伦特等人的思想是他诉求于勒维纳斯他者哲学的关键。鲍曼以后者为底色，强调个体的道德责任不是来源于社会而是为社会所操纵，并以对他者负责的伦理学为原初场景，绘制出一种个体伦理观的积极乌托邦图景。这种个体伦理具有先验的局限性，只有通过作为公共生活的政治才得以维系和延续。这样，个体与政治存在经验和规范双重意义上的关联性。

第二章是关于个体与政治的关系在现代社会的建构。西方现代政治的目标是设计一套更趋完美、确定而永恒的秩序,其代价是压制个体内在的道德责任和价值,从而破坏个体与政治的双重关联性意义。通过揭示文明进程中的权力关系、理性主义及其所导致的道德沉沦,我们指出,少数精英以知识与权力的共生关系为支撑,运用暴力合法化的手段,确立一套全能性的监控体系。其中,以理性官僚制为运作主体的民族国家是知识和权力结合得最有效的现代政治结构,并对他者实施规训和惩罚。这使现代社会的多数个体都被对象化,甚至被非人化为大屠杀的对象。但陌生人的存在却表明现代政治的秩序追求并不总是成功的。

第三章、第四章是现代政治结构的解体以及个体在其过程中的表现。资本的运行逻辑已扩展到全球空间并在世界范围内获得治外法权。在这种资本全球化的冲击中,民族国家的结构和功能开始出现崩解的迹象,表现为:国家与民族的分离、国家与主权的分离、国家与福利的分离。这使社会的控制模式和个体的生存境况相应发生巨大改变。个体逐渐从现代秩序的“铁笼”中再次解放出来,并力图以消费主义的方式实现其个体化。这种个体化的实现是以丧失确定性和安全感为代价。因此,个体在实现自由和个体性的同时,又向往各种共同体形式,但失去安全保障的穷人被消费社会所排斥而丧失其人之为人的尊严。这样,与全球化遥相呼应的个体化陷入双重困境,个体化社会从而出现其结构性危机。

第五章是对个体与政治双重关联性的重构。要解除个体化社会的危机和解脱个体对不确定性的焦虑,重新塑造政治的原则、性质和目标是根本途径。在民族国家失宠之后,政治的功能和目标有着重新再造的机遇,它能够以全球空间中的人类福祉为终极关怀,以道德责任和正义为根本原则,在三个层面上重新发挥功效:全球政治、新部落政治和